

**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报传媒文化产业大厦 2603 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授权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22 日起一年。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，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5 日